

2024年5月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公示

我市用人单位（机关事业单位、劳务派遣单位除外）招用中西部地区（已纳入我市人社局补贴对象的广东省劳务协作地区广西、贵州、西藏、新疆除外）脱贫人口，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规定连续缴纳6个月（含）以上社会保险费，按每人5000元标准给予用人单位吸纳就业补贴。

现将2024年5月初审通过的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情况公示如下（见附表），如公示名单中存在被证实不符合拨付条件的，将予以剔除，实际补贴情况以最终拨付名单为准。

举报电话：0769-83239219

公示时间：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19日（至少三个工作日）

附件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2024年5月

东莞市寮步镇农林水务局
2024年6月17日

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公示文件

期次：2024年1期

2024年5月

企业名称	法人代表	脱贫劳动力人员名册	人数	补贴金额
东莞市艾锐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	吴霞萍	陈桂金、郭毅、蒋婕	3	15000元
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卢开平	郑小兰、朱金河、李秋民、牛维东	4	20000元
广东维斗东方科技有限公司	钟木生	胡远高	1	5000元
东莞市源开鑫精密科技有限公司	钟木生	张涛、刘燕群	2	10000元
东莞市维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钟木生	牛兴娟、刘先余、龙利君、张险友、黄松林、罗广湖、杨俊华、李为军、甘元琼	9	45000元